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18-015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 厦门航空有限公司购买飞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厦门航空有限公司（“厦门航空”）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与波音公司签署《B737MAX 飞机购买合同》，向波音公司购买 20 架 B737-8 飞机和 10 架 B737-10 飞机。
- 本次购买飞机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实施。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厦门航空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与波音公司签署《B737MAX 飞机购买合同》，向波音公司购买 20 架 B737-8 飞机和 10 架 B737-10 飞机（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二）交易方介绍

波音公司是世界主要飞机制造商之一。本公司确认，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询后，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波音公司及其各最终权益拥有人均为独立第三方，均不是公司的关联方。

（三）交易标的

本次交易的标的为 20 架 B737-8 飞机和 10 架 B737-10 飞机。

（四）审议程序

根据《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以董事签字同意方式审议批准以下议案：同意厦门航空与波音公司签署《B737MAX 飞机购买合同》；授权厦门航空管理层签署飞机购买合同；授权厦门航空根据融资情况选择具体引进方式；授权厦门航空在董事会审批的实际成交金额范围内，根据市场情况在同一系列机型内进行调整。应参与审议董事 7 人，实际参与审议董事 7 人。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同意上述议案。上述议案的审议方式及程序等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尚须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一）交易价格

根据波音公司 2015 年 7 月的基本价格，B737-8 飞机的报价

为每架约 1.04 亿美元，B737-10 飞机的报价为每架约 1.16 亿美元。本次交易的 20 架 B737-8 飞机和 10 架 B737-10 飞机的基本价格合计为 32.4 亿美元（按 1 美元兑 6.3 元人民币折算，约为人民币 204.12 亿元）。上述基本价格包括机身和发动机，并根据交付计划按公式计算后予以调整。

本次交易金额是经合同签订各方以公平磋商厘定。实际交易中波音公司给予本公司大幅优惠，本次购买飞机的实际价格将显著低于上述基本价格。

本次交易是按照一般商业及行业惯例经公平磋商厘定。本公司认为，本次交易中本公司得到的价格优惠公平合理，与以往购买波音公司飞机所获得价格优惠相当，本公司亦相信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价格优惠对本公司整体营运成本无重大影响，本次交易符合本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所涉金额将以美元分期支付。具体支付方式为在协议生效后，厦门航空先分期支付部分预付款，然后于每架飞机交付日再付清余款。

（三）交付时间

上述 20 架 B737-8 飞机和 10 架 B737-10 飞机计划于 2019 年至 2022 年由波音公司分批交付给公司，其中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分别交付 B737-8 飞机 5 架、7 架、8 架，2021 年、2022 年分别交付 B737-10 飞机 7 架、3 架。

三、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

厦门航空拟通过业务营运、商业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为本次购买的 20 架 B737-8 飞机和 10 架 B737-10 飞机提供资金。本次交易代价属于分期支付,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现金流状况和业务运营产生重大影响。

四、本次飞机交易的理由及影响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有助于厦门航空保持精简、高效的机队结构,适度扩大运力规模,加大核心基地运力投入;预计本次引进的 B737-8 飞机和 B737-10 飞机将具备更好的经济性和综合性能,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厦门航空的经营效益,为广大乘客提供舒适的空中旅行体验;本次交易的条款是公平合理的,符合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佳利益。

不考虑可能基于市场环境和机龄而对机队作出的调整,以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本集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可用吨公里(ATK)计算,本次购买 20 架 B737-8 飞机和 10 架 B737-10 飞机将使本集团运力增长约 3.74%。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1 日